

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 函

地址：110025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168巷15號

承辦人：徐譽芝

電話：27232771-230

傳真：27220432

電子信箱：totomo0626@sya.jh.tp.edu.tw

受文者：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雅中教字第1096005812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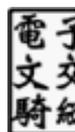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109年度國中經典閱讀【以書映光】雙月讀本徵稿計畫1份
(4727664_1096005812_1_ATTACHMENT1.odt)

主旨：為辦理本市109年度國民中學經典閱讀相關計畫推動補充
規定說明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6月12日北市教中字第1093053638號函續辦，相關計畫如附件一。
- 二、依據臺北市109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學學生深耕閱讀第6次行政研討及督導會議決議，辦理臺北市109年度國中經典閱讀【以書映光】雙月讀本徵稿計畫活動補充規定說明如下：
 - (一)投稿作品之圖文編排自由創作時，須注意版權問題。
 - (二)獎勵之學校班級數是以普通班班級數計算。
 - (三)投稿作品應符合每期徵稿方式創作內容，才能獲得圖書(或禮券每人100元)以茲鼓勵。
- 三、請各校持續鼓勵師生踴躍至臺北市國民中學深耕閱讀推動資源網瀏覽，並參與臺北市國中經典閱讀『以書映光』徵稿活動。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除外）、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含附件）



裝

訂



線

